

证券代码：600817

证券简称：宇通重工

编号：临 2023-074

宇通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期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持股计划的持股情况及锁定期

宇通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3 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2 年 9 月 9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二期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持股计划”）。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9 日披露了《关于第二期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本持股计划通过二级市场购买的方式累计买入公司股票 4,541,056 股，已完成股票购买，锁定期自 2022 年 11 月 29 日起至 2023 年 11 月 28 日止。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持股计划锁定期于 2023 年 11 月 28 日届满。

二、持股计划的解锁条件达成的情况

根据《公司第二期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草案）》《公司第二期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管理办法》规定，本持股计划设置公司业绩考核和个人专项考核，考核年度为 2022 年，其中 A 类考核公司业绩层面指标和个人专项指标，B 类考核公司业绩层面指标，具体考核指标及达成情况如下：

序号	考核指标	达成情况
1	公司业绩考核： 以 2020 年和 2021 年剔除激励成本净利润的平均值为基数，公司 2022 年剔除激励成本的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16%。 其中“剔除激励成本的净利润”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并剔除	公司 2022 年剔除激励成本的净利润 32,053.00 万元，较 2020 年和 2021 年的剔除激励成本净利润的平均值增长 21.30%，满

序号	考核指标	达成情况
	全部在有效期内的激励计划产生的激励成本影响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2020 年剔除激励成本的净利润”以 2020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与郑州宇通重工有限公司 2020 年 1-10 月归属于母公司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之和作为计算依据。	足解锁条件。
2	持有人个人专项： 具体指标根据持有人岗位职责和岗位价值制定。	本持股计划 A 类持有人个人专项考核结果合格。

综上所述，公司业绩层面指标和个人专项指标考核均已达成。

三、持股计划的后续安排

根据《公司第二期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草案）》《公司第二期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管理办法》规定，锁定期满后，除本持股计划另有约定外，本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将召开持有人会议，根据持有人授权确定标的股票的处置方式。

公司将根据本持股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宇通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